

# 最高法：2026 年前三季度受理各类案件 3271.25 万件

10 月 18 日，最高人民法院公布 2026 年前三季度司法审判工作主要数据。

司法审判工作总体情况。人民法院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坚持“质量优先、兼顾效率、注重效果”，依法公正审理各类案件。受理各类案件 3271.25 万件，同比上升 1.48%。其中，刑事案件 112.32 万件，同比下降 5.64%；民商事案件 2094.85 万件，同比下降 0.94%；行政案件 63.24 万件，同比上升 10.05%；执行案件 941.42 万件，同比上升 10.12%。做优做实符合司法规律的审判管理，反映审判质量、效率、效果的多数关键指标同比持续趋优，其中二审开庭率同比上升 2.60 个百分点，民事调解率同比上升 0.54 个百分点，案—访比同比下降 0.0002。截至 2026 年 9 月底，全国法院三年以上未结诉讼案件数量同比下降 31.34%，长期未结诉讼案件清理工作成效明显。

全面融入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推动基层人民法院全面、更实入驻县级综治中心，并与乡级综治中心对接，截至 9 月底已对接乡级综治中心 3.40 万家，其中第三季度新增对接 8286 家，切实发挥人民法院专业优势和后续保障作用，助力矛盾纠纷在基层依法及时就地化解。持续深化多元解纷机制。会同住房建设部构建深化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民事纠纷在线诉调对接机制，推动住建领域民事纠纷办理工作提质增效。最高人民法院与全国工商联联合发布第二批民营经济领域纠纷多元化解典型案例，聚焦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充分发挥调解在解决企业账款拖欠问题中的重要作用。持续加强先行调解工作。先行调解成功 436.38 万件，调解成功数量是去年同期的 1.4 倍，其中第三季度较第二季度环比增长 9.32%，更多纠纷通过先

行调解实质化解在前端。持续提升诉讼服务水平。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第四批起诉状、答辩状示范文本应用典型案例，充分发挥示范文本在便利群众诉讼、提升解纷质效、促推纠纷源头预防化解等方面的重要作用。74.3%的当事人和律师申请立案时首选提交要素式起诉状，较今年上半年增加 4.28 个百分点，示范文本应用已成常态。全国法院立案满意率 93.88%，较去年同期增长 8.9 个百分点，人民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持续增强。

刑事案件审判情况。人民法院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做实治罪与治理并重，依法惩治各类犯罪，坚决维护国家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受理刑事一审案件 72.73 万件，同比下降 10.03%，判处生效被告人 95.57 万人，同比下降 10.18%。受理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的食品罪一审案件 791 件，同比上升 18.24%。近年来，利用网络实施的危害食品安全违法犯罪罪严重扰乱市场经济秩序，危害公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人民群众反映强烈。最高人民法院联合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依法惩治网络食品安全犯罪典型案例，指导各级法院依法加大对网络食品安全犯罪的惩治力度，净化网络食品市场环境，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受理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一审案件 13069 件，同比下降 12.14%。最高人民法院加强新型毒品犯罪案件审判指导，联合最高人民法院、公安部发布《关于办理涉芬太尼类物质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同时，将抓紧研究制定关于办理新型毒品犯罪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的司法规范性文件，持续强化规范、从严治罪。

民商事案件审判情况。人民法院坚持司法为民，树牢“如我在诉”意识，依法公正高效审理各类民商事案件，着力解决老百姓急难愁

盼问题，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受理民商事一审案件 1866.76 万件，同比下降 1.49%。受理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审案件 56.41 万件，同比下降 7.38%。为正确审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最高人民法院发布《关于审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二）》，相关司法解释充分发挥保障正确统一法律适用、促推案结事了作用，第三季度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二审裁判息诉率同比上升 1.94 个百分点，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纠纷二审裁判息诉率同比上升 31.16 个百分点。受理房地产开发经营合同纠纷一审案件 1854 件，同比下降 18.22%。为统一房地产案件中的法律适用问题，最高人民法院发布《全国法院审理房地产项目债务风险，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为依法保障房地产开发企业破产案件座谈会纪要》，指导各级法院稳妥有序处置房地产项目债务风险，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为依法保障市场主体合法权益提供有力指引。受理知识产权民事一审案件 38.35 万件，同比下降 15.41%。最高人民法院发布《关于审理著作权民事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聚焦数字环境下著作权司法实践难点，细化作品公之于众认定、报刊转载法定许可、公共场所艺术作品合理使用等裁判标准，为著作权纠纷案件审理提供清晰规范指引。受理环境资源民事一审案件 16.84 万件，同比下降 0.79%。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环境资源审判服务保障民生典型案例，指导各级法院实质化解民生领域矛盾纠纷，发布海洋生态环境典型案例，促进生态环境法典全面准确贯彻实施。受理仲裁司法审查案件 19356 件，同比增加 24.56%，其中涉外案件同比上升 2.15 倍。最高人民法院持续完善仲裁司法审查规则，全面实施实施新修订的仲裁法，促进仲裁和仲裁司法审查程序衔接，推进国际仲裁制

度规则创新，努力把我国建设成为面向全球的国际商事争议解决优先地。

行政案件审判情况。人民法院坚持以严格公正司法化解行政争议，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推动新时代行政审判工作高质量发展。受理行政一审案件 28.02 万件，同比上升 7.40%；受理非诉行政行为申请执行审查案件 17.13 万件，同比上升 8.54%。受理与经营主体密切相关的行政许可、行政协议、行政允诺、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一审案件 6.54 万件，同比上升 14.43%。人民法院加强对相关规范性文件的一并审查，监督、纠正侵害各类经营主体合法权益的违法行为，支持行政机关依法履行监管职责、维护市场秩序，助力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受理行政补偿一审案件 8634 件，同比上升 1.28%。人民法院妥善审理征收补偿类案件，准确认定补偿义务主体，监督支持行政机关依法及时履行补偿义务，切实保障被征收人合法权益。

执行案件办理情况。人民法院持续深化执行改革，强化立、审、执、访协调配合，依法加大财产保全、交叉执行、执行建议等工作力度，不断提升执行办案治理效能。受理首次执行案件 888.71 万件，同比上升 10.17%。受理保全执行案件 470.72 万件，同比上升 9.53%。“以保促执”“以保促调”有力保障了当事人胜诉权益的兑现，执行完毕率 39.66%，执行到位率 49.48%，让更多“纸上权利”兑现为实实在在“真金白银”。新纳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人数同比下降 1.04%，延续 2023 年以来的下降趋势，人民法院严格区分“失信”与“失能”，精准规范适用失信惩戒，对抗拒、规避执行等严重失信行为的被执行人依法惩治、绝不姑息。

（总台央视记者 张赛）

## 喇叭声里的乡土守望 德阳市旌阳区新中镇一位古稀老人的义务普法路

□甘丽 本报记者 李鹏飞

凌晨五点多，天光初晓，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新中镇尖山村还沉浸在薄雾里，74 岁的梁恩长已经跨上电动车，穿行 7 公里蜿蜒山路赶往村委会。寒来暑往，风雨不辍。清晨六点，村广播室的喇叭准时响起。

“国歌一响，就晓得是梁叔开播了。先听听天气预报，好安排下地干活。”十余年来，从大喇叭里传出的乡音，成了尖山村村民专属的清晨陪伴。

不足十平方米的广播室内，一台扩音机、一台 VCD 播放机、一台老电视、一支话筒，陈设简单。梁恩长翻开厚厚的手写笔记，逐项调试设备，新一天的播报就此开启。

### 喇叭一响 法理随声进村

梁恩长，德阳市旌阳区新中镇尖山村村民，义务播音 14 年，曾获评“四川好人”。

14 年来，梁恩长始终恪守不变的开播流程。每天清晨六点半准时开播，先播放国歌，再播报天气预报。这套固定的开场，全村老少耳熟能详。广播分早、中、晚三档循环播出，村民下地耕作、在家做饭、傍晚休憩，耳畔总能听见他醇厚的乡土口音。

“听广播早就成了习惯，一听到梁叔的声音，就晓得大概几点了。哪天听不到喇叭声，总惦记，担心梁叔身体吃不消。”尖山村村民邹秀碧笑着说。

2022 年，梁恩长正式成为尖山村的“法律明白人”，这份长期坚持，被赋予了法治宣传的新分量。从此，小小的村广播不再只是播报新闻、传达通知，还成为全村覆盖面最广、最接地气的普法阵地，每周二开播的《好人讲法》，更是乡亲们最关注的节目。

狭小的广播室里，堆放最多的就是报纸、杂志和法律读本。为了让法律知识入脑入心，梁恩长坚持先学先悟，一有空便收集资料、手写整理，慢慢琢磨、反复打磨。他避开生硬晦涩的法条朗读，把法理融入身边事例，专挑大家最关心的事情讲。老人赡养、婚姻家庭、未成年人保护、二轮土地延包、防范电信诈骗……方言娓娓道来，不讲空洞大道理，句句都是家常道理。

“梁叔讲得浅显明白，一听就懂，也好记。听了梁叔的播报，我才了解了反家暴、未成年人保护相关法律，听故事的同时，也学到了不少夫妻相处的道理。”尖山村村民刘淑华说。

日复一日潜移默化，村里的风气也在悄悄改变。过去村里遇到矛盾，大家习惯托熟人、讲人情、凭老经验；现在广播听得多了，法律知识听熟了，政策规矩听明白了，乡亲们慢慢养成了遇事找法、办事依法、解

决问题靠法的自觉。

“村民心里亮堂了，顾虑少了，村里各项政策落地、村级工作推进，越来越顺畅、越来越省心。”尖山村党总支书记、村委会主任李太远称赞道。

### 喇叭之外 上门拉家常、解心结

“听惯了他的声音，也信得过他这个人。”在尖山村，梁恩长的广播早已融入烟火日常。不少村民听完广播仍有疑问，会专程上门请教；遇到家庭、邻里难题，大家也愿意找他评理拿主意。

2026 年 6 月，村民李某某家中，继子女赡养问题再起争执。李某某找到梁恩长倾诉委屈。摸清事情原委后，梁恩长一边疏导双方情绪，一边逐条讲解相关法律。几番耐心劝解，让一家人放下隔阂，重归和睦。

“我是本村人，熟悉村里的人和事，就想当好乡亲身边的法律明白人。”这是梁恩长最质朴的心声，“普法不能只靠喇叭喊，要走到农户家门口。”

放下话筒，他就随身携带普法小册子走组串户。串门拉家常，收集村民想听的广播选题时，顺势普及法律常识；遇上邻里纠纷，调解现场即普法课堂。在梁恩长看来，“调解不只是平息一次争吵，更要借事件讲明规矩、讲清法条，让在场群众明白，行事有边界、遇事有法律。”

搁置多年的三湾堰塘权属纠纷，便是生动一例。受历史原因影响，堰塘村组边界模糊，权属存争议，长期闲置，灌溉、养殖功能难以发挥，集体资源白白浪费，成了压在村民心头的难事。2025 年 4 月，村民张某某向村委会反映了这一诉求。

接到诉求后，村“两委”联合梁恩长，多次召集村民、村组代表坐在一起商量。他现场讲解农村集体资产相关法律，帮大家理清权责，安抚各方情绪，围绕堰塘管护、开发、收益分配等问题反复沟通，一点点解开各方心结。最终村组达成共识，确定“共同开发、共同受益”方案，多年的纠纷就此了结。

空中有声，脚下有路。一边广播普法，一边入户走访，收集民意、调处纠纷，没有惊天壮举，梁恩长就这样怀揣朴素初心，将普法宣传、民情收集、矛盾调解拧成一股绳。

如今的尖山村，村民遇事先问法理，不再动辄争执；邻里之间，口角变少，和气日增。喇叭里的普法内容，也常常成为田间院坝大家互相提醒、讨论的话题。

“各位听众，现在是好人讲法节目，今天讲讲未成年保护……”听，喇叭响起来了，法治的微光，就这样静静洒落在这片乡土之上，浸润人心。



## 敬老普法宣传 进社区

10 月 16 日，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法院联合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在沙坪坝区童家桥街道文苑社区开展九九重阳敬老普法宣传活动，通过发放资料、现场咨询等形式，为社区老人和居民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同时，针对老年人关心的赡养纠纷、财产继承、防范养老诈骗等热点问题，进行耐心细致解答，提醒老年人在日常生活中提高防范意识，警惕各类诈骗陷阱，守护好养老“钱袋子”。

通讯员 赵杰昌 摄

## 成都公安发布五起新型涉黑涉恶案件 涉及务工敲诈、租房霸房、恶意索赔、网暴、代驾碰瓷

□本报记者 胡斌

以应聘务工为幌子，故意制造矛盾索要高额费用；披着住房租赁企业外衣，以威胁、换锁等方式逼迫房东减免租金；冒充代驾，专门盯上驾驶证被暂扣或吊销的人员实施“碰瓷”……成都警方侦破五起涉黑涉恶案件，涉及务工敲诈、住房租赁、恶意退保索赔、网络暴力和交通“碰瓷”等领域。

日前，成都市公安局召开“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新闻发布会，会上通报了整体情况。据悉，从 7 月 27 日专项斗争开展以来，截至目前，全市公安机关共侦办十类涉黑案件 422 件，刑拘 541 人。打掉恶势力组织 26 个，其中恶势力集团 7 个，已打掉色情敲诈、碰瓷敲诈、劳务敲诈、网络套路贷、强迫消费、恶意索赔、软暴力催收、网络暴力 8 类新型黑恶犯罪团伙 17 个，刑拘 195 人，破获各类刑事案件 115 起，治安案件 20 起。

### 案例 1：

**假意应聘、故意滋事  
7 人涉嫌务工敲诈被抓**

应聘后拒绝入职，入职后又故意滋事，被辞退后索要高额误工费、路费、生活费……成都市公安局东部新区分局侦破一起务工敲诈案件，抓获犯罪嫌疑人 7 人，破获、串并案件 10 余起，涉案金额 10 余万元。

办案民警通过对近六年数百起涉工地纠纷警情逐案回访、复盘甄

别，锁定了以阿某某为首的犯罪团伙。

据警方调查，该团伙长期在四川省内跨区域流窜，通过网络招聘平台假意应聘务工，到达工地后故意制造矛盾、拒绝入职，或在入职后蓄意滋事、消极怠工，拒绝配合管理，故意诱使用工单位将其辞退。随后，团伙成员以误工费、路费、生活费 etc 等名目索要高额费用，利用用工单位的处置顾虑，通过持续纠缠、滞留工地、反复施压等手段敲诈钱财。

东部新区公安分局组建多警种联合专班，开展证据固定和跨区域追逃。在成都市公安局扫黑办统筹协调及外地警方协作下，相关犯罪嫌疑人被抓。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深挖扩线中。

警方提醒，建设单位、施工班组应通过正规途径招聘，核实应聘人员身份、技能等信息，提前明确路费 etc 费用及应赔不成时的承担方式，妥善保存沟通、协商记录。如遇以务工为名实施敲诈的情况，应及时报警。

### 案例 2：

**威胁房东减免租金  
以换锁、阻挠收房等方式强占房屋**

成都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侦破一起住房租赁领域案件。涉案人员通过注册、收购住房租赁公司，大量承接房源后拆分转租，并以威胁、要挟等手段逼迫房东减租、免租。

据警方调查，2023 年 3 月以

来，犯罪嫌疑人王某国、王某泉纠集韩某等人，在高新区、天府新区开展上述活动，披着正规租赁企业的外衣，有组织地实施违法犯罪。

该组织层级分明、分工固定：王某国、王某泉负责整体决策和利益分配；闫某某、李某某等专职谈判人员对接房东，以威胁、要挟手段逼迫房东减租、免租；于某某、刘某某等房管人员配合行动，通过换锁、阻挠收房等方式强占房屋。

警方查实，2023 年以来，该组织针对房东和租客群体，长期实施敲诈勒索、寻衅滋事、强迫交易、合同诈骗等违法犯罪，侵害群众财产权益，扰乱住房租赁市场秩序。

警方提醒，市民租房时应选择资质齐全、口碑良好的正规机构，警惕明显低于市场价的房源，仔细核验合同条款。遇到恶意欠租、强行占房、不退押金等情况，应妥善留存证据；涉嫌违法犯罪的，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

### 案例 3：

**以法律咨询为幌子恶意索赔  
28 人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近日，成都市公安局武侯区分局打掉一个以“代理退保”为名实施恶意索赔的犯罪团伙，对 28 人采取

刑事强制措施，查证涉及投保人 480 余名，涉案金额 1000 余万元。

经查，犯罪嫌疑人刘某、张某洋合伙成立法律咨询公司，纠集团伙其他成员，以“名单贩卖—话术包装—电销拓客—恶意投诉勒索”的模式实施犯罪，迫使 20 余家保险公司退保并额外支付补偿款，再从退保金额中抽取提成，非法获利 207 万余元。

据警方介绍，该团伙使用统一话术诱导、哄骗投保人，对保险公司和保险合同进行歪曲、贬低解读，为投保人代写投诉材料，并指导其反复向金融监管部门恶意投诉。保险公司迫于投诉压力，退保并支付额外补偿款，该犯罪行为造成投保人丧失终身保障。

警方提醒，投保人应通过正规渠道向保险公司或金融监管部门反映诉求，切勿轻信“全额退保”“代理维权”等承诺，避免个人信息泄露和财产损失。

### 案例 4：

**以“门派庇护”为名收费  
网络暴力团伙涉及被害人 120 余名**

缴纳“拜师费”“店保”等费用，就能获得所谓“门派庇护”？成都市公安局龙泉驿区分局侦破一起网络

暴力案，目前已对 30 余人采取刑事强制措施，初步查明被害人 120 余名，涉案金额 200 余万元。

据警方调查，2025 年初，犯罪嫌疑人宋某某（圈内“天蝎”）进入某语音平台后，发现电竞互动行业的利润空间，遂纠集人员组建名为“蝎门”的网络暴力团伙，将“开盒”、网暴等非法手段作为敲诈勒索工具。

该组织以“收徒入派、门派庇护”为幌子，胁迫从业者缴纳拜师费、店保费、打卡费等费用，并承诺缴费后，在遭遇网络冲突或客源纠纷时，由团伙统一组织网暴，“人肉搜索”及线下滋扰等行为进行打击报复。

为争夺门徒资源，该团伙还与其他同类团伙长期对立，相互发动网络攻击，制造圈层恐慌。部分被害人被迫进行视频裸聊并被录制不雅视频；部分被害人遭“开盒”后，又受到线下送花圈等方式侵扰。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 案例 5：

**冒充代驾盯上“失驾”人员  
制造碰撞敲诈 77 万余元**

近日，成都彭州市公安局摧毁一个专门针对“失驾”人员实施“碰瓷”敲诈的恶势力犯罪集团，抓获犯

罪嫌疑人 16 名，均已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查实案件 30 余起，涉案金额 77 万余元。

2026 年 6 月，专案组依托交警、情指等警种，调取近 5 年全市失驾人员数据及近 1 年相关警情数据开展研判，发现一个以达州籍人员为主的犯罪团伙，长期流窜作案，专门针对驾驶证被暂扣或吊销的人员实施敲诈。

经查，2025 年 1 月以来，该团伙成员身着代驾服装，前往酒驾监测点，锁定被查处的酒醉驾人员及车辆，掌握相关人员用车情况。待失驾人员驾车出行后，团伙成员便跟踪车辆，确认驾驶员身份后伺机制造成碰撞，再以“报保险、报交警”相要挟，利用对方害怕再次被处理的心理，索要高额赔偿。

警方查明，该团伙制定作案计划、明确人员分工、约定利益分配，在公共道路上故意驾车碰撞，既侵害群众财产安全，也造成公共安全隐患。

警方提醒，驾驶证被暂扣或吊销期间，切勿驾驶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第一时间报警，通过正规保险程序处理，切勿因害怕处罚私下转账。遇到疑似“碰瓷”，应保留行车记录仪影像等证据，及时拨打 110 报警。